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說明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HINA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46)

暫停買賣的近期發展更新

茲提述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的公告。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提供關於暫停股份買賣的最新發展。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該公佈」），除其他事項外，內容有關暫停買賣本公司股份（「股份」）之公告。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董事（「董事」）謹此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提供以下有關更新：

- (i) 董事會已決議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成立一個獨立委員會（「獨立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錦華先生，朱南文教授和左劍惡教授，目的為：（a）處理指控；及（b）委任獨立專業顧問對指控進行一次徹底的檢討；
- (ii)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六日委任瑪澤企業重整及法證服務有限公司（「獨立專業顧問」）對相關的指控進行獨立調查（「獨立調查」）；及
- (iii) 獨立專業顧問現正進行獨立調查。

獨立委員會將密切監控獨立調查的進展情況。本公司將刊發進一步公佈，如有必要，會知會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有關股份暫停買賣的進展。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上午九時起暫停買賣並會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承董事會命
中國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宏興

香港，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許中平先生、張方洪先生、潘玉堂先生、宋宣女士及徐小陽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葛澤民先生及馬天福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錦華先生、辛羅林先生、朱南文教授及左劍惡教授。